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截至2021年5月19日20时,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宝鸡市生态环境信访件54件,现将交办问题办理结果(第四批)通报如下:

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区县及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备注
14	金台区硤石镇(西关街道办事处与硤石镇交界处)河滩内有一砂厂长期存在扬尘、噪声污染,也无环评手续,请督察组予以查处。	金台区	该信访举报的砂厂为宝鸡市水投生态有限责任公司金台分公司,该公司按照宝鸡市水利局《渭河上游宝鸡市区段疏浚导流工程实施方案》(宝市水办发〔2021〕67号),对河滩进行疏浚清淤工作。	属实	该公司从5月11日起全面停工,进行内部全面整改,计划复工后调整疏浚作业时间,在群众休息时间停止作业,要求自卸车司机核载量减少并减速慢行,减少噪声污染及路面抛撒。洒水车每天洒水清扫,道路清扫机每天对道路进行打扫,运输车辆密闭覆盖。土地手续已上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待审批后立即办理环评手续。对金台分公司环保责任人张林涛进行了诫勉谈话。	已办结	
15	近期,凤翔区柳林镇渭北环线道路施工过程中,将紫荆村至西凤酒厂路段道路边松树大面积砍伐,请督察组予以查处。	凤翔区	群众反映的路段实为凤翔区柳林镇快速干道拓宽改造项目,涉及柳林镇大唐村、小唐村、小渭村、南六家村和陈村镇庞家务村。经查,群众反映的大面积砍伐问题实为绿化苗木异地移植,对杨树等树木进行了采伐。其中柳林镇大唐村、小唐村、小渭村、南六家村涉及十五个村民小组房屋后树木共81棵,权属属村民个人所有,按照《森林法》第五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不需要申请采伐许可证”,群众进行了自行采伐移植。柳林镇属村集体所有的978棵树木和陈村镇庞家务村属村集体所有的沿路行道树173棵树木为持证采伐移植。	属实	凤翔区林业局已对该路段进行了绿化设计,在该项目完工后,将按绿化设计完成道路两边绿化工作。	已办结	
16	眉县横渠镇李魏村、曹梁村附近渭河堤岸南岸农田内有人自2020年开始在夜间非法采砂至今,大面积耕地被损毁,破坏生态,请督察组予以查处。	眉县	信访举报人反映的“非法采砂,大面积损毁耕地,破坏生态”问题,涉及我市两处地块。第一处地块位于柳林马场以北、渭河南堤顶路以南,损毁面积为25.2亩。第二处地块位于眉县蒙牛大道以南、横渠镇李魏村与曹梁村公用生产路南侧,损毁面积为3.95亩。	属实	2021年3月份,眉县自然资源局针对发现的未按转租用途使用耕地林地、非法盗采砂石等违法问题,先后依法传唤涉嫌违法当事人,现由眉县公安局依法对相关涉案当事人进行传唤。5月14日,眉县自然资源局完成了两处地块的现场勘查和第三方勘界评估工作,两处损毁地块回填复垦工作已全面完成。	阶段性办结	
17	金台区福潭大桥下渭河河道内长期有人在夜间非法采砂,并将砂石运至桥北侧向西宝鸡河道疏浚工程砂厂内,夜间私自售卖,有照片、视频等信息佐证,请督察组予以查处。	金台区	群众举报的非法采砂,实为市水投生态金台分公司按照《渭河上游宝鸡市区段疏浚导流工程实施方案》,于2021年6月1日汛期来临前对福潭大桥下游550m至植物园大桥上游600m处进行清淤疏浚。举报的夜间非法售卖现象,实为该公司依据《宝鸡市水投生态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金台分公司申请蟠龙新区观峰大道道路工程一标段用料的批复》,向该项目按规定正常销售砂砾石。根据交通管理部门规定,工程自卸车白天禁止通行,该公司夜间正常销售。	不属实	无	已办结	*
18	宝鸡高新区高新三路滨河路市场内巴蜀人家川菜馆、小巷人家、家外家私房菜等店铺使用大排量鼓风机排放油烟,油烟、噪音严重扰民,请督察组予以查处。	宝鸡高新区	宝鸡高新区滨河路市场内共有餐饮店铺13家,营业执照、餐饮许可证齐全;全部安装有油烟净化器。现场检查13家餐饮店铺油烟净化器清洗记录本,都能按照每季不少于一次的要求对油烟净化器进行清洗。巴蜀人家川菜馆、小巷人家、家外家私房菜3家店铺,油烟净化器出风口安装有大功率抽风机,因抽风机使用时间过长,工作时产生噪音较大。	属实	高新执法大队对滨河路市场巴蜀人家川菜馆、小巷人家、家外家私房菜三家商铺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1950502号、1950503号、1950504号),要求其更换油烟净化器抽风设备,改变油烟净化器出风口方向。小巷人家5月13日已经更换了油烟净化器,重新安装了油烟净化器风机,将出风口的方向调整至店铺门头内。5月14日检查巴蜀人家川菜馆、家外家私房菜2家商铺整改情况,两家商铺已经更换了油烟净化器的风机,改变了油烟管道的出风口方向,出风口全部调整至店铺门头内。	已办结	
19	眉县横渠镇李魏村村民李旺、李伟、李宇自2020年10月开始每天夜间在李魏村马场及油房堡村附近耕地内非法采砂,采砂后用建筑垃圾填埋,请督察组予以查处。	眉县	信访举报人反映的“非法采砂,采砂后用建筑垃圾填埋”问题,与16号信访件为同一问题。涉及我市两处地块。第一处地块损毁面积为25.2亩。第二处地块损毁面积为3.95亩。	属实	2021年3月份,眉县自然资源局针对发现的未按转租用途使用耕地林地、非法盗采砂石等违法问题,先后依法传唤涉嫌违法当事人,现由眉县公安局依法对相关涉案当事人进行传唤。5月14日,眉县自然资源局完成了涉及眉县两处地块的现场勘查和第三方勘界评估工作,两处损毁地块回填复垦工作已全面完成。	阶段性办结	

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宝鸡市时间:2021年5月9日至6月6日 投诉举报电话:0917-3507001 邮政信箱: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A005号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8:00-20:00。

深夜路遇车祸伤者 90后小伙出手相助

本报讯 深夜时分路遇交通事故有人受伤,你会怎么处理?扶风县一位90后小伙在遇到这样的情况时,第一时间冲进医院求助,让伤者得到了及时救助。

5月17日23时30分许,杨旭和朋友吃完饭准备回家,行至扶风县新区人民医院西十字路口西南角时,忽然听到有人在呻吟,走近一看,只见一个三十多岁的男子躺在路边,面部表情十分痛苦。看

到这一幕,杨旭特意嘱咐朋友照看伤者,以免伤者受到过往车辆二次撞击,随后便冲进扶风县人民医院,边跑边喊:“大夫,大夫……有人在医院门口发生交通事故了,人看着伤得不轻……”扶风县人民医院急诊科大夫闻声而动,推着医用架子床,拿着应急医疗设备,快速来到医院门口对伤者施救(见右图)。

因施救及时,伤者很快脱离了生命危险,得知是杨旭和朋友帮他喊来了医生,这名伤者不断说着感谢的话。

(颜永莉 周淑丽)



振兴经二路商圈 政企联动恳谈会召开

为推动传统核心商圈商贸业发展,盘活区域内商业资源,5月19日下午,渭滨区金陵街道办事处、区试验办,组织召开振兴经二路商圈政企联动恳谈会。辖区街道政企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参会人员各抒己见、畅所欲言。大家就目前经二路核心商圈实体经济存在的问题和未来的发展进行分析,并围绕丰富经营业态、改善交通环境、发挥自身作用、强化营商服务等展开讨论,为实现经二路中心城区商圈的健康持续发展建言献策,并达成整合资源、优势互补、提振商圈地位的共识。(牛恩)

暖新闻

本报讯 “这个鸡蛋有意思,简单的一句话就让我们了解到骗子的诈骗手段……”5月18日,陈仓区周原镇一商店门前,来买鸡蛋的群众你一言我一语地说道。把反诈宣传语印在待销鸡蛋上,这一创新宣传形式受到大家的称赞。

近日,一枚枚“特殊”的鸡蛋出现在周原镇各个超市、小商店和农贸市场,它的外形和普通鸡蛋一样,那它“特殊”在哪儿?原来,每个鸡蛋上都印有几行字:周原派出所提醒您:“网络贷款先交钱是诈骗”“索要

验证码是诈骗”“冒充客服退款是诈骗”“手工品代加工是诈骗”“网络投资带你理财是诈骗”……据了解,这是针对当前复杂多样的电信诈骗形势,陈仓区周原镇为提高辖区居民防范意识而想出的一个妙招——将反诈宣传语印在待销的鸡蛋上。这

反诈宣传语印在待销鸡蛋上

群众称赞这个创意好

样一来,防电信诈骗宣传就会走进千家万户。“宣传彩页大家都有,真正看到内容能够入脑入心的人却不多,很多人还是会被骗。如何既能起到宣传效果,又能引起大家关注?我们就想到利用大家每天都会买的鸡蛋,将反诈信息印上去,放在市

场上销售,这不会影响鸡蛋食用,老百姓还能看到反诈宣传,一举两得。”周原派出所所长苟红亮说。

据了解,周原镇自2020年10月份加强反诈宣传以来,再未发生一起电信诈骗案件。

(宋文君)

骗子混入家长群 冒充老师骗钱财

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民警表示,利用学生家长群冒充老师收取学费、资料费等费用的电信诈骗案件比较多发。犯罪分子利用各种手段获取班级群信息,再冒充家长申请入群,顺利入群后,犯罪分子一般会潜伏在群内观察老师的活动规律,然后利用老师上课或不在线的时间,悄悄换上老师的头像和昵称,再修改群里的备注信息,紧接着开始冒充老师发布缴费信息和收款二维

码,误导家长上当受骗。民警提醒,在QQ群或微信群中,遇到有老师要求缴纳费用的通知,请广大学生家长保持警惕,不要着急转账,应当先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与老师本人或学校核实真伪。添加好友时要核查对方身份,备注信息仅供参考,不能完全相信,不要随意扫描陌生人提供的二维码进行转账。此外,学生家长群一

定要设置验证信息,群主核实清楚申请加群人员身份后,才能通过进群。一旦发现可疑情况,家长间要互相提醒,保存好相关证据并及时报警。

本报记者 鲁淑娟



凤县永生村: 网红村再添新景点

本报讯 近日,凤县网红村永生村的福文化观光示范园建成投用,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打卡。

红花铺镇永生村位于秦岭腹地、嘉陵江畔,村庄四面环山,空气负氧离子丰富,村中80岁以上长寿老人众多,是远近闻名的养生福地,也是省内外自驾游必选的“网红打卡地”,该村先后荣获“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国家森林乡村”等殊荣。新建的福文化观光示范园位于永生村一组,与原来的长寿街隔河相望,一座迎福桥将两处景观连为一体。该项目自2020年2月开工建设以来,累计投入资金500余万元,全面实施村庄绿化美化、地下污水管网、道路、河道等改造,以寓意吉祥美好的“福”文化为主题,建设福文化广场1座,聚福亭1座,纳福墙1面,设置“福”文化石刻20余处,将“迎福、纳福、聚福、享福”的中华传统福文化融入村庄田园风貌和群众生产生活,打造出了以福文化为特色的乡村旅游新景点。

依托乡村旅游,永生村已建成长桥水街、长寿街、幸福里三大观光体验区,龟龄溪、荷塘月色等游园8处,观光大棚11座,180余亩樱桃采摘园、蓝莓采摘园和有机蔬菜采摘园,引导群众兴办农家乐15家,带动80余人实现家门口就业。2020年实现村集体分红3.17万元,村民人均纯收入11924元。(孙海田 俊雅)